福嚴推廣教育班第10~11期(《中觀今論》)

《中觀今論》 〈印順導師自序〉

釋厚觀 (2005.12.21)

壹、何謂「中觀」?

印順法師,《中觀論頌講記》p.6:

「中」是正確真實,離顛倒戲論而不落空有的二邊。觀體是智慧,觀用是觀察、體悟。以智慧去觀察一切諸法的真實,不觀有無顛倒的「知諸法實相慧」,名爲「中觀」。¹

貳、中觀學值得稱述的精義有四(〈序〉p.3):

- (壹)大小共貫(〈序〉p.3~p.5)
- (貳) 真俗無礙 (理事無礙)(〈序〉p.5~p.7)
- (參) 悲智圓融(〈序〉p.7~p.8)
- (肆)空有融會(〈序〉p.9)

(壹)、「大小共貫」(〈序〉p.3~p.5)

一、三乘聖者,體悟同一空性,同觀無我無我所而得解脫(〈序〉p.3)

龍樹論以爲:有情的生死,以無明爲根源,自性見爲戲論的根本。2

不論是 MAdhyamika (中觀學派) 或 Madhyamaka (中觀),就其字面來說,並沒有「觀」的意思在內。因為這兩個語詞都是由表示「中」之義的形容詞 madhya,加上 ma (形容詞的最高級)這個詞綴而成。因此,在字面上最直接的翻譯,當是 the most middle(最中的或至中)。……事實上,言「中」,必然涉及「觀」,也就是說:在我們洞察全體之際,「中」方有其成立之可能。

²(1)《大智度論》卷 90 (大正 25,697a5~20):

若無明因緣更求其本,則無窮,即墮邊見,失涅槃道,是故不應求。若更求,則墮戲論,非是佛法。菩薩欲斷無明故,求無明體相,求時即入畢竟空。何以故?佛經說無明相:內法不知,外法不知,內外法不知。菩薩以內空觀內法,內法即空;以外空觀外法,外法即空;以內外空觀內外法,內外法即空。如是一切是無明相;如先品,《德女經》中破無明廣說(《大智度論》卷6,大正25,101c-102a;《梵志女首意經》,大正14,939c-940a)。

復次,菩薩求無明體,即時是明,所謂諸法實相名爲實際。觀諸法如幻如化,眾生顛倒因緣故,起諸煩惱,作惡罪業,輪轉五道,受生死苦。譬如蠶出絲自裹縛,入沸湯火炙;凡夫眾生亦如是,初生時未有諸煩惱,後自生貪欲、瞋恚等諸煩惱,是煩惱因緣故,覆真智慧,轉身受地獄火燒湯煮。

(2)《大智度論》卷80 (大正25,622a29~b10):

賢聖以法眼分別諸法,老、病、死,心厭,欲出世間。求老、死因緣由生故,是生由諸煩惱業因緣。何以故?無煩惱人則不生,是故知煩惱爲生因。**煩惱因緣是無明**,無明故,應捨而取,應取而捨。何者應捨?老、病諸苦,因緣煩惱應捨,以少顛倒樂因緣故而取。持戒、禪

¹ 萬金川,《中觀思想講錄》p. 28:

解脫生死的三乘聖者,體悟同一的法性空寂,同觀無我無我所而得悟。3

三法印即是一實相印4,三解脫門同緣實相5。

這樣的三乘共空,對於從來的大小相諍,可得一合理的論斷。

二、**聲聞佛教與大乘佛教之諍論與會通**(〈序〉p.3~p.5)

聲聞三藏與摩訶衍——大乘,一向被諍論著。

定、智慧,諸善根本,是涅槃樂因緣,是事應取而捨。是中無有知者、見者、作者。何以故? 是法無定相,但從虛誑因緣相續生。行者知是虛誑不實,則不生戲論。

³(1)《中論》卷 4〈觀法品第 18〉(大正 30, 23c20-25):

若我是五陰 我即爲生滅 若我異五陰 則非五陰相若無有我者 何得有我所 **滅我我所故 名得無我智 得無我智者 是則名實觀 得無我智者 是人爲希有**

(2)印順法師《中觀論頌講記》p.312:

學問不厭廣博,而觀行要扼其關要;所以本品(觀法品)正論觀法,如不見有我,也就沒有我所法,正見一切諸法的本來空寂性了。**從破我下手,顯示諸法的真實,爲三乘學者共由的解脫門**。明我空,不但是聲聞;說法空,也不但是菩薩。一切法性空,卻要從我空入手,此是本論(《中論》)如實體見釋算教意的特色。

4(1)《大智度論》卷 22 (大正 25, 222b27~c6):

問曰:摩訶衍中說:諸法不生不滅,一相,所謂無相;此中云何說一切有爲作法無常名爲法印?二法云何不相違?

答曰:觀無常,即是觀空因緣;如觀色念念無常,即知爲空;過去色滅壞,不可見故,無色相;未來色不生,無作無用,不可見故,無色相;現在色亦無住,不可見、不可分別知故無色相。無色相即是空,空即是無生無滅;<u>無生無滅及生滅,其實是一,說有廣略</u>。

(2)《大智度論》卷 22 (大 25, 223b3~12):

問曰:佛說聲聞法有四種實,摩訶衍中有一實,今何以故說三實?

答曰:<u>佛說三種實法印,廣說則四種</u>,略說則一種。無常即是苦諦、集諦、道諦;說無我則一切法;說寂滅涅槃,即是盡諦。

復次,有爲法無常,念念生滅故,皆屬因緣,無有自在,無有自在故無我。無常、無我、無相故心不著,無相不著故,即是寂滅涅槃。以是故,摩訶衍法中,雖說一切法不生不滅,一相,所謂無相,無相即寂滅涅槃。

- (3)詳見《中觀今論》第三章〈緣起之生滅與不生不滅〉p.25~p.39。如《中觀今論》p.32 云: 諸法生滅不住,即是無自性,無自性即無生無滅,所以生滅的本性即是不生不滅的,這即是 不生不滅的緣起。這是通過了生滅的現象,深刻把握它的本性與緣起生滅,並非彼此不同。 依此去了解佛說的三法印,無常等即是空義,三印即是一印。
- 5《大智度論》卷 20 (大正 25, 207c4~20):

是三解脫門,摩訶衍中是一法,以行因緣故,說有三種。觀諸法空,是名空;於空中不可取相,是時空轉名無相;無相中不應有所作爲三界生,是時無相轉名無作。譬如城有三門,一人身不得一時從三門入,若入則從一門。**諸法實相是涅槃城**,城有三門,空、無相、無作。若人入空門,不得是空,亦不取相,是人直入,事辦故,不須二門。若入是空門,取相得是空,於是人不得爲門,通塗更塞。若除空相,是時從無相門入。若於無相相心著,生戲論,是時除取無相相,入無作門。……

<u>摩訶衍義中,是三解脫門緣諸法實相</u>,以是三解脫門,觀世間即是涅槃。何以故?涅槃空、無相、無作,世間亦如是。

(一)一分聲聞人斥大乘爲非佛說(〈序〉p.3)

一分聲聞學者,以阿含等三藏爲佛說,斥大乘爲非佛說;現在流行於錫蘭、暹羅、緬甸的佛教,還是如此。

(二) 一分大乘人訶責聲聞爲小乘 $(\langle F \rangle p.3 \sim p.4)$

一分大乘學者,自以爲不共二乘,斥聲聞爲小乘,指阿含爲小乘經,以爲大乘 別有法源。

如唯識學者,在「愛非愛緣起」外,別立大乘不共的「自性緣起」⁶;以爲菩薩所證法性空,是聲聞所不能證的。

中國的臺、賢⁷、禪、淨,在大乘法中,還自以爲勝他一層,何況乎小乘!

- ※ 這樣,對大小的同源異流,由於宗派的偏見,再也不能正確的把握!
- (三)龍樹會通聲聞與大乘佛教,主張三法印即是一實相印,三乘共空(〈序〉p.4~p.5)
 - 1、聲聞三藏多說「無常、無我」;大乘佛教多說「不生不滅、空」

今依龍樹論說:

三藏確是多說「無我」的,但「無我」與「空」,並非性質有什麼不同。⁸ 大乘從空門入,多說「不生不滅」,但「生滅」與「不生滅」,其實是一。⁹

又若略說有二緣起,一者分別自性緣起;二者分別愛非愛緣起。

此中依止阿賴耶識諸法生起,是名分別自性緣起,以能分別種種自性爲緣性故。

復有十二支緣起,是名**分別愛非愛緣起**,以於善趣惡趣能分別愛非愛種種自體爲緣性故。」 (參見:《攝大乘論釋》卷2,大正31,328c)

(2)印順法師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p.266:

《攝大乘論》分緣起爲二類:分別愛非愛緣起,是「佛法」常談的十二緣起。在生死中,或生人、天善趣,受可愛的身心自體。或生地獄等惡趣,受不可愛的身心自體。所以有善報惡報的分別,是以十二支緣起爲緣性的,這就是一般所說(共三乘)的「業感緣起」。但在生死五趣等中,起或善或惡的種種心心所法,種種色法,一切法是各各差別而有自性的。爲什麼能生起別別自性的一切法?這由於阿賴耶識所攝藏的一切種子,也是無邊差別的,所以能爲別別自性法生起的緣性,也就名爲分別自性緣起。分別自性緣起,是大乘不共的,大

⁷ 臺:天台宗;賢:賢首宗,即華嚴宗。

⁸(1)《大智度論》卷 26(大正 25,253c28~254a17):

乘瑜伽者所要成立的緣起(重在種子生起一切)。

佛法有二種空:一者、眾生空;二者、法空。**說無我,示眾生空;說無有我所法,示法空**。…… 復次,**不大利根眾生,爲說無我;利根深智眾生,說諸法本末空**。何以故?若無我則捨諸法,如說偈:「若了知無我,有如是人者,聞有法不喜,無法亦不憂!」說我者,一切法所依止處;若說無我者,一切法無所依止。

復次,**佛法二種說:若了了說,則言一切諸法空;若方便說,則言無我。**是二種說法,皆入般若波羅蜜相中。以是故,**佛經中說,趣涅槃道,皆同一向,無有異道。**

(2)《大智度論》卷 31 (大正 25, 295a16~20):

三藏中,多說無常、苦、空、無我,不多說一切法空。復次,眾生雖聞佛說無常、苦、空、無我,而戲論諸法,爲是人故說諸法空,若無我亦無我所;若無我無我所,是即入空義。 9《大智度論》卷 22(大正 25, 222c1-6);參見《中觀今論》p.25~p.40。

⁶(1)印順法師《攝大乘論》卷上(大正 31,134c~135a):

2、「空相應緣起」

「緣起性空」的佛法直義,啟示了佛教思想發展的實相。

釋尊本是多說「無常無我」的,但依於「緣起的無常無我」,即體見「緣起空寂」的。這所以「緣起」甚深,而「緣起的寂滅性」更甚深,這所以緣起被稱爲「空相應緣起」¹⁰,被讚爲「法性、法住、法界」¹¹。

- 3、「重事相」與「重理性」學者間之對立
 - 一分學者重視「事相」,偏執「生滅無常」與「無我」;
 - 一分學者特別重視「理性」,發揮「不生不滅的性空」;

這才互不相諒而尖銳的對立起來。

他們同源而異流,應該是共同的教源,有此不即不離的相對性,由於偏重發展 而弄到對立。

- 4、初期的大乘經都確認三乘聖者成立於同一的理證——法性空寂。
 - (1)《十地經》以悟無生法忍爲同於二乘。12

如是我聞:一時,佛住王舍城迦蘭陀竹園。爾時、世尊告異比丘:「我已度疑,離於猶豫,拔邪見刺,不復退轉。心無所著故,何處有我?爲彼比丘說法,爲彼比丘說**賢聖出世空相應緣起隨順法**。所謂有是事故是事有,是事有故是事起,所謂緣無明行,緣行識,緣識名色,緣名色六入處,緣六入處觸,緣觸受,緣受愛,緣愛取,緣取有,緣有生,緣生老死、憂悲惱苦,如是如是純大苦聚集。乃至如是純大苦聚滅。如是說法,而彼比丘猶有疑惑、猶豫。先不得得想,不獲獲想,不證證想;今聞法已,心生憂苦、悔恨、朦沒、障礙。所以者何?**此甚深處,所謂緣起;倍復甚深難見,所謂一切取離、愛盡、無欲、寂滅、涅槃**。如此二法,謂有爲、無爲。**有爲者,若生、若住、若異、若滅;無爲者,不生、不住、不異、不滅**:是名比丘諸行苦、寂滅涅槃:因集故苦集,因滅故苦滅,斷諸逕路,滅於相續,相續滅,是名苦邊。比丘!彼何所滅?謂有餘苦。彼若滅、止、清涼、息、沒,所謂一切取滅、愛盡、無欲、寂滅、涅槃」。佛說此經已、諸比丘聞佛所說,歡喜奉行。

(參見印順法師《雜阿含經論會編(中)》p.25~p.26)

11《法蘊足論》卷 11 引經:「苾芻當知!生緣老死,若佛出世,若不出世,**如是緣起,法住、法界,一切如來自然通達,等覺、宣說、施設、建立、分別、開示,令其顯了**;謂生緣老死,如是乃至無明緣行,應知亦爾。此中所有法性、法定、法理、法趣,是真是實,是諦是如,非妄非虛,非倒非異,是名緣起。」(大正 26,505a16~22)

參見《雜阿含經》卷 12,296 經 (大正 2,84b12~26);《空之探究》p.236。

12《華嚴經》卷 26〈十地品〉(大正 9,564b15~c14):

……是名菩薩得無生法忍入第八地,入不動地,名爲深行菩薩。……菩薩住是地,諸勤方便身口意行,皆悉息滅,住大遠離,如人夢中欲渡深水,發大精進,施大方便,未渡之間,忽然便覺,諸方便事,皆悉放捨。菩薩亦如是,從初已來,發大精進,廣修道行,至不動地,一切皆捨,不行二心,諸所憶想,不復現前。……又諸佛爲現其身,住在諸地法流水中,與如來智慧爲作因緣,諸佛皆作是言:善哉善哉,善男子!汝得是第一忍,順一切佛法。善男子!我有十力、四無所畏、十八不共法,汝今未得爲得,是故勤加精進,亦莫捨此忍門。善男子!汝雖得此第一甚深寂滅解脫;一切凡夫離寂滅法,常爲煩惱覺觀所害,汝當愍此一切眾生。又善男子!汝應念本所願,欲利益眾生,欲得不可思議智慧門。又善男子!一切法性,一切法相,有佛無佛,常住不異,一切如來不以得此法故說名爲佛,聲聞辟支佛亦得此寂滅無分別法。

^{10《}雜阿含經》卷 12,293 經 (大正 2,83c1~22):

- (2)《般若經》以無生法忍能攝二乘智斷。13
- (3)《般若經》以先尼的因信得解來證明大乘的現觀。14
- (4)《金剛經》以「若以色見我」頌明佛身。15
- 5、龍樹抉擇《阿含經》義,引導學者復歸釋尊本意
 - (1)《中論》的抉擇《阿含經》義。16
 - (2)《大智度論》引佛爲長爪梵志說法,明第一義諦。17
 - (3)《大智度論》引《眾義經》偈,明第一義諦。18
- 13(1)《大品般若經》卷 15 (大正 8,328b22~24):

是信行、法行人、八人、須陀洹、斯陀含、阿那含、阿羅漢、辟支佛,若智若斷,即是菩薩摩訶薩無生法忍。

(2)《大智度論》卷 71(大正 25,555a19~24):

菩薩法忍是大乘初門。聲聞、辟支佛雖終成,尚不及菩薩初入道門,何況成佛。

問曰:聲聞、辟支佛法是小乘;菩薩是大乘。云何言二乘智斷即是菩薩無生忍?

答曰:所緣同,如、法性、實際亦同;利鈍智慧爲異;又有無量功德,及大悲心守護故勝。 .

¹⁴(1)《大品般若經》卷 3(大正 8,236a11~b11):

如是先尼梵志,不取相住信行中。用性空智,入諸法相中,不受色,不受受、想、行、識。何以故?諸法自相空故,不可得受。……<u>先尼梵志此中心得信解於一切智,以是故,梵志信諸法實相,一切法不可得故</u>。如是信解已,無法可受,諸法無相、無憶念故。是梵志於諸法亦無所得,無取、無捨,取、捨不可得故。是梵志亦不念智慧,諸法相無念故。世尊!是名菩薩摩訶薩般若波羅蜜,此彼岸不度故。……

(2)《大智度論》卷 42(大正 25,368c21~25):

是經論議,<u>先尼信者</u>,信佛能令我得道,是名初信。然後聞佛破吾我,從本已來,常自無我,無我故諸法無所屬、如幻、如夢,虛誑不實,不可得取,<u>得是信力已,入諸法實相</u>,不受色是如去,乃至識是如去。

15 鳩摩羅什譯《金剛般若波羅蜜經》,大正 8,752a17~18:

「若以色見我,以音聲求我;是人行邪道,不能見如來。」

- ¹⁶ 參見《空之探究》第四章・第二節〈《中論》與《阿含經》〉p.209~p.216;《中觀今論》第二章・第二節〈《中論》爲《阿含》通論考〉p.17~p.24。
- 17《大智度論》卷1(大正25,61b18~62a28):

欲令長爪梵志等大論議師,於佛法中生信故,說是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。 ……

長爪梵志見佛,問訊訖,一面坐。作是念:一切論可破,一切語可壞,一切執可轉,是中何者是諸法實相?何者是<u>第一義</u>?何者性?何者相?不顛倒?如是思惟,譬如大海水中,欲盡其涯底,求之既久,不得一法實可以入心者。彼以何論議道而得我姊子?作是思惟已,而語佛言:瞿曇!我一切法不受。

佛問長爪:汝一切法不受,是見受不?……

答佛言:瞿曇!一切法不受,是見亦不受。

佛語梵志:汝不受一切法,是見亦不受,則無所受,與眾人無異,何用自高而生憍慢?如是長爪梵志不能得答,自知墮負處,即於佛一切智中起恭敬,生信心,自思惟:我墮負處,世尊不彰我負,不言是非,不以爲意;佛心柔濡,第一清淨;一切語論處滅,得大甚深法,是可恭敬處,心淨第一。

佛說法斷其邪見故,即於坐處得遠塵離垢,諸法中得法眼淨。時舍利弗聞是語,得阿羅漢, 是長爪梵志出家作沙門,得大力阿羅漢。

若長爪梵志不聞般若波羅蜜氣分,離四句<u>第一義相應法</u>,小信尚不得,何況得出家道果。佛 欲導引如是等大論議師利根人故,說是般若波羅蜜經。

¹⁸《大智度論》卷1(大正25,60c13~61b9):

5

(貳)「真俗無礙(理事無礙)」(〈序〉p.5~ p.7)

- 一、真俗無礙,是生死即涅槃,世間即出世的。(〈序〉p.5)
- 二、真俗無礙,理事無礙,解行互資
- (一) 真俗無礙,可從解行兩方面說:
 - 1、解:即俗事與真理,是怎樣的即俗而恒真,又真而不礙俗。
 - 2、行:即<u>事行與理證</u>,怎樣的依<u>世間福智事行</u>的進修而能悟入<u>真性</u>,契入<u>真性</u>而能不廢世間的福智事行。
 - ※無論是理論、實踐,都要貫徹真俗而不相礙。

真——理——證 俗——事——行

- (二)依中觀者說:緣起法是相依相成而無自性的,極無自性而又因果宛然的。(p.6)
 - 1、依即空的緣起有——安立世間事相。
 - 2、依即有的緣起空——顯示出世。
 - ※得真俗相依的無礙解,才能起起真俗相成的無礙行。
- (三)緣起法是「處中之說」,不偏於事,不偏於理。(p.6)
 - 1、事相差別而不礙理性平等。
 - 2、理性一如而不礙事相差別。
 - ※在同一的緣起法中,成立事相與理性,而能不將差別去說理,不將平等去說事。
- (四)緣起法,近於辨證法,但這是處中而貫徹事理的(p.7)
 - 1、從<u>正</u>而<u>反而綜合</u>的過程,即順於<u>世俗假名</u>的緣起法,開展<u>生滅</u>的<u>和合、相續</u>的 相對界。
 - 2、即<u>反而正</u>而<u>超越</u>的開顯,即順於<u>勝義性空</u>的緣起法,契合<u>無生</u>的<u>無常、無我</u>的 絕對界。
 - <u>※相對的緣起相,絕對的緣起性</u>,不即不離,相依相成而不相奪,這真是能開顯事理的無礙。

如《**聚義經**》中所說偈:

各各自依見,戲論起諍競。若能知彼非,是爲知正見。

不肯受他法,是名愚癡人。作是論議者,真是愚癡人。

若依自是見,而生諸戲論。若此是淨智,無非淨智者。

此三偈中,**佛說第一義悉檀相**,所謂世間**聚生自依見、自依法、自依論議**,而生諍競。戲論 即諍競本,戲論依諸見生。如說偈言:

有受法故有諸論,若無有受何所論。有受無受諸見等,是人於此悉已除。

行者能如實知此者,於一切法、一切戲論,不受不著,不見是實,不共諍競,能知佛法甘露味;若不爾者,則謗法。……

問曰:若諸見皆有過失,第一義悉檀何者是?

答曰:過一切語言道,心行處滅,遍無所依,不示諸法。諸法實相無初、無中、無後,不盡、不壞,是名第一義悉檀。

(參)「悲智圓融」¹⁹ (〈序〉p.7~p.8)

智慧與慈悲,爲佛法的宗本,而同基於緣起的正覺。

一、從智慧(真)說:

- (一)一切是緣起的存在,展轉相依,刹那流變,即是無我的緣起。
- (二)無我,即否定<u>實在性</u>及所含攝得的<u>不變性與獨存性</u>。 宇宙的一切,沒有這樣的存在,所以否認<u>創造神</u>,也應該否定<u>絕對理性</u>或<u>絕對</u>精神等形而上的任何實在自體。
- (三)緣起無我(空)的中觀,徹底否定這些,這才悟了一切是<u>相對的</u>,<u>依存的</u>,<u>流</u>變的存在。
 - ※ 自性:實在、不變、獨存。
 - ※ 緣起無我的中觀:
 - 1、否定了實在性:一切是相對的存在。
 - 2、否定了不變性:一切是流變的存在。
 - 3、否定了獨有性:一切是依存的存在。

二、從德行(善)說:

- (一) 緣起是無我的,人生爲身心依存的相續流,也是自他依存的和合眾。
- (二)佛法不否認相對的個性,而一般強烈的自我實在感——含攝得不變、獨存、主 <u>幸</u>——即神我論者的自由意志,是根本錯誤,是思想與行爲的罪惡根源。 否定這樣的自我中心的主宰欲,才能體貼得有情的同體平等,於一切行爲中, <u>消極的不害他,積極的救護他</u>。
- (三)唯有無我,才有慈悲,從<u>身心相依、自他共存、物我互資</u>的緣起正覺中,涌出 無我的真情。
- 三、結:「真智慧」與「真慈悲」,即緣起正覺的內容。

(肆)「空有融會」²⁰(〈序〉p.9)

- 一、緣起性空,本於生滅的不有不無、不常不斷、不一不異、不來不出。 生滅的因果諸行,是性空的緣起,緣起的性空。
- 二、佛說一切從緣有,一切畢竟空。
- 三、有宗與空宗,有他認識論的根本不同處,所以對於兩宗認識的方法論,《今論》 特別的給以指出來。²¹
- 四、空有融和——所融會的空有,不是空宗與有宗,是從即空而有,即有而空的中觀中,使<u>真妄</u>、事理、性相、空有、平等與<u>差別</u>等,能得到相依而不相礙的總貫。

¹⁹ 參見印順法師《佛法是救世之光》〈慈悲與智慧的融合〉, p.163- p.167。

²⁰ 參見《中觀今論》第十一章·第二節,〈緣起空有〉,p.237- p.252。

²¹ 參見《中觀今論》第四章,〈中道之方法論 〉,p.41- p.58。